

证券代码：300379

证券简称：东方通

公告编号：2019-064

##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 10:00 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7 人，占公司董事总数的 100%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永军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参加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经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# 一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）

#### 二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原审计团队离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并加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。为保障业务与服务的延续性，公司拟提议变更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经审核，董事会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自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关于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(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)

### 三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(周五)下午 15:00,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(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)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30 日